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兴业矿业，股票代码：000426）已自2014年12月11日开市起停牌。2015年1月12日、1月19日、1月26日、2月2日、2月9日及2月12日，公司披露了《兴业矿业：董事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02）、《兴业矿业：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2015-03）、《兴业矿业：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2015-05）、《兴业矿业：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2015-07）、《兴业矿业：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2015-08）及《兴业矿业：董事会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2015-09），本公司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5年2月12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自公司股票因筹划重组事项停牌之日起，本公司、相关各方及各方聘请的中介机构一直在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经过论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方案已初步形成：本公司采用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西乌珠穆沁旗白音查干东山铅锌矿勘探，其拥有锌、铅、银、铜、锡等多种矿产资源。

由于本次资产重组涉及标的资产涉及多项行政审批，尽职调查工作及方案论证、制定所需时间较长，重组各方目前仍正就有关事项的细节进行最后的落实和确定并抓紧制作本次重组相关文件。公司将在相关事项确定后将本次重组相关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在审议通过并公告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公司股票将及时复牌。

因该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上市公

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10 号—重大资产重组》（2015 年 1 月 9 日修订）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密切关注。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二十六日